



整治，执行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紧盯办案纪律、扣押款物管理等实行常态化监督，严防“灯下黑”，规范司法行为。推进建设“三培育三引领”活动，选派干警参加省州县各类培训40余人次，组织各类视频业务讲座及远程网络培训220人(次)。深化对口援建工作，坚持“走出去”与“引进来”相结合，泸州市两级院选派1名业务骨干到县检察院挂职六个月开展“传、帮、带”工作。自觉把检察工作置于人大监督之下，及时主动向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工作，主动接受政协民主监督和社会各界监督，对外公布43条程序性信息，27条重要案件信息及法律文书28份，开展案件质量评查18件，保障律师依法执业权利。

(黄祎梅)

法院

【概况】 2020年，县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的总目标，以深入推进“六个实质化”为抓手，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积极服务改革发展大局，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311件，审执结311件，审结率100%。

【刑事审判】 坚持以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为核心任务，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相统一，全年共受理各类刑事案件15件，审结15件，惩处罪犯41人。审结恶势力团伙犯罪案1件11人，判处11名被告人有期徒刑10个月到3年11个月不等；依法严厉打击涉枪涉爆违法犯罪活动，审结非法持有枪支案1件1人；坚持反腐高压态势，审结贪污犯罪1件1人，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加大对暴力犯罪的惩处力度，审结故意伤害、聚众斗殴等犯罪5件13人；严厉打击“两

抢一盗”等侵财犯罪案件3件4人。

【民商事审判】 坚持“调解优先、调判结合”的原则，创新和发展“枫桥经验”，推进诉前调解、诉调对接、诉非衔接等措施，构建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全力化解社会矛盾。全年共受理民商事案件189件，审结189件。

【行政审判】 通过释法明理、座谈协调等方式，妥善化解行政争议，邀请县发改局、县住建局等12个职能部门，召开工程建设领域民事司法与行政执法衔接联动工作机制协调会。推进稻城县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抽调2名业务骨干参与专项整治行动的法律指导。针对在案件审理过程中发现有关单位和部门存在的制度漏洞、工作疏忽和风险隐患及时提出改进和完善管理的司法建议，全年共发出司法建议2条，收到回复1条。

【执行工作】 巩固“基本解决执行难”成果，健全完善执行工作长效机制。全年共受理执行案件107件，执结107件，执行到位金额583.34万元。推进执行指挥中心实质化运行，落实繁简分流办案机制，管控案件节点，跟踪办案进度，推动案件管理精细化，规范执法行为；利用“总对总”“点对点”网络执行查控平台，加大对执行案件财产处置力度，实现网上快速“查人找物”，保障当事人的胜诉权益；将拒不履行生效裁判义务的被执行人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公告、网络等方式进行公开曝光。全年查处失信被执行人27人，限制高消费66人，17人因履行完毕义务被移除“黑名单”。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财断血”专项执行行动，涉恶案件11人罚金全部执行到位。通过与县信用联社召开座谈会，集体约谈清理涉公职人员金融贷款。对家庭困难的当事人，依法予以执行救助，保障申请执行人的合法权益，共实施执行救助2件2人，救助金额1.5万元。

【司法服务】 推进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依法保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妥善审结离婚、赡养、抚养等家事类案件 20 件，被评为四川省妇女儿童权益保障先进单位。依法维护金融市场秩序，审结金融类案件 8 件，保护社会弱势群体的合法权益，审结农民工追索劳动报酬、农民工权益保障等案件 25 件。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合法权益，审结各类合同纠纷案件 70 件。保护群众合法财产权益，审结民间借贷纠纷案件 33 件。制定《巡回审判实施方案》，细化完善巡回审判路线图和时间表，依托 2 个基层法庭，设立 2 个巡回办案组、3 个固定审判点、13 个司法服务站，形成“点、线、面”相结合、全覆盖的司法服务网络，全年巡回审理案件 24 件。

【智慧法院建设】 推进智慧法院建设，建立网上立案、自助立案、跨域立案相结合的多元化立案格局。推广应用“四川微法院”“人民法院调解平台”，依托微信小程序，实现诉前调解、在线立案等功能，受理司法确认案件 13 件。在疫情防控期间，推行线上诉讼服务，切实保障诉讼参与人的生命健康安全和诉讼权利，让诉讼参与人享受“指尖诉讼”的便利。全年共通过微法院立案 30 件，网上立案 6 件，跨域立案 3 件，通过“云上法庭”开庭审理 5 件。

（高若兰）

司法

【概况】 2020 年 3 月 18 日，县司法局正式入住位于稻城县金珠镇上茹布路一段 7 号，总占地面积 2065 平方米，其中新办公大楼总建筑面积 1150 平方米。县司法局内设办公室、法治调研与法治督察股、执法监督与合法性审查股、社区矫正执法大队、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

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和律师工作股（稻城县法律援助中心）7 个机构。有编制 32 人，实有 27 人，其中：司法助理 14 人；党员 12 人；大学本科 19 人、大专 8 人。

【普法宣传教育】 开展“法治宣传进万家”活动，组建一支县级法治宣讲团和 13 支乡（镇）法治宣传小分队，在全县 18 至 60 周岁村（社区）群众中开展一次全覆盖法治教育，共开展各类乡村（社区）法治宣传活动 81 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1 万 6 千余份，发放法治宣传制品 2100 余份，受教育人数达 22600 余人次。深入县内 13 座寺庙开展法治宣传 13 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2000 余份，发放法治宣传制品 960 余份，受教育僧侣 1360 人次。深入全县各机关单位通过发放法律读本和法宣制品方式，开展各类法律进机关活动 12 场次，发放干部职工法治宣传读本 1600 本，法治宣传制品 300 余份，受教育人数达 2800 余人次。通过举办“法治演讲”“小手拉大手”等方式开展“法律进校园”活动，共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 10 场次，发放法治宣传资料 2890 余份，受教育师生达 2890 余人次。以“诚信经营、依法经营”为主题，通过送法律读物进企业等方式，开展送法进企业（单位）11 场次，发放宣传资料 2480 余份，受教育人数达 3600 余人次。9 月顺利通过州委、州政府“七五”普法检查验收。

【依法治县】 制发《中共稻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人员调整建议方案》《中共稻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办公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中共稻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 2020 年工作要点》等系列相关文件，制定《稻城县依法治县目标责任书》《中共稻城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开展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自查的通知》，层层压实工作责任，签订工作责任书 82 份。完成“六大战略”全面依法治县目标工作督查。